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6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蔡镇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根据当前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合理决策，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经济效益，本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总体工作安排，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待相关准备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确定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将本次

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